关于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田家庵区信访局

2025年1月20日

2024年以来，田家庵区信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把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作为信访工作的主线，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不断提高全区信访法治化建设水平。现将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是坚持政治引领加强组织领导。**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当作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将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局机关政治理论和业务学习之中，认真组织全体工作人员学习相关政策，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区信访局主要负责人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自觉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积极参与述法述职，将法治建设与信访工作一起谋划部署、一体检查考核，多次召开会议专题研究信访工作法治化。

二**是坚持领导公开接访制度**。今年以来，我区积极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通过推进领导干部公开接访、主动约访、带案下访及联合接访等制度，实现公开接访和阅批群众来信常态化和制度化，确保每个工作日都有一名县级党政领导干部在接待场所定点接访。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率先垂范，做好群众来访工作的处理。进一步压实责任，及时转办、交办一批重点信访事项，着力督办化解中央和省、市主要领导公开接访交办的信访事项，妥善解决信访问题。2024年以来，党政主要领导接访30次，共接待47 批168人。自2024年9月份以来，我区常态化开展公检法司“四长”联合接访机制，对涉法涉诉信访事项，引导信访人到有关政法机关反映诉求，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法治手段推进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截至目前，共接待群众信访10件。同时对于集中交办的26件信访积案，积极和责任单位沟通，督促相关部门认真开展调查，切实掌握信访人反映的问题、案件处理、稳控措施等情况，因案施策，分类化解，努力实现“事要解决”和息诉息访。截至目前，已全部审核办结，并上传至系统。

**三是高度重视信访秩序法治化提升工作。**坚持双向规范，常态化开展法治化宣传教育，将法治化宣传教育贯穿于信访件受办理全过程，同时通过线上+线下宣传模式，广泛开展宣传树立正确导向，引导信访人规范信访行为。一方面，规范接访人处理信访的工作行为，严禁违法剥夺限制上访人员人身自由，严禁歧视、刁难和打击报复信访人，切实保障信访群众合法权益。另一方面，对缠访闹访非访、寻衅滋事、煽动组织网络集中投诉的信访人员将联合公安部门及时开展法制教育，依法处理到位。今年以来，我区共行政拘留非法信访人员2人，刑事拘留1人，落实法治教育9人。

**四是加强信访基础业务工作规范化工作。**根据信访业务规范化建设评查要求，我区高度重视，及时召开信访联席会议进行专题安排部署。区信访局结合全区信访工作重点，对信访基础业务工作进行了细化分工，同时对照办理法治化要求，对受理办理不规范行为进行自查自纠，加强对信访事项受理办理不规范的过程管理和督查问效，针对上级信访部门两批集中督办的24件受办理不规范件，已核减5件，其余19件现已全部办结。下一步我区将按照要求，不断加强网上信访办理过程的培训指导力度，进一步夯实网上办信工作整体水平，推动网上流转信访事项及时受理、按期办结，不断规范办理程序，确保我区网上办信各项指标得到整体提升。

**五是扎实开展依法分类及听证评议工作。**2024年以来，我区积极开展依法分类处理信访投诉请求、信访听证评议、协商会办、律师参与和第三方评议工作，不断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把信访纳入法治化轨道，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矛盾和问题，进一步厘清职责边界，让诉讼、行政复议、仲裁、调解、信访等多元化化纠纷解决机制共同发挥作用，保障群众的合理合法诉求依照法律规定和程序得到解决。截至目前，我区本级共办理依法分类事项305件，其中召开听证193次，占比63.27%，化解率100%。

二、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

经过一年的努力，区信访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业务水平还有待提升，个别工作人员对法治理论学习与实践应用的结合仍有待提高。二是部分单位还存在信访程序代替行政程序的情形，依法分类处理的界定标准把握不够精准、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执行不够到位、诉访分离后的衔接机制和渠道还不够畅通和完善，一些涉法涉诉信访事项存在善后衔接不顺畅、终结后又回流信访部门的情况。三是法治宣传形式有待创新，普法宣传形式相对单一，没有切实做到上情下达，致使群众盲目、无理上访，“信访不信法”。

三、2025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025年，区信访局将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按照“案结事了”的工作思路，推动关口前移、重心下移，最大限度地化解积案、减少新案，努力把矛盾化解在基层，把人员稳控在当地，以实际行动改变落后局面，扎实有效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创造更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一是持续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走深走实。**锚定“五个法治化”、“四个到位”工作任务，加快构建系统完备的制度体系，切实将信访纳入法治化轨道，落实精准分类办理机制，保障信访人合理合法诉求依照法律规定和程序就能得到解决，积极引导信访群众在法治框架内解决矛盾纠纷。

**二是持续深入推进信访系统法治工作队伍建设。**开展信访干部业务培训，全面提升信访干部政治素养和专业化、规范化、法治化工作水平。定期开展法治教育培训，夯实法治工作力量，努力提升责任单位工作人员的法律素养。

**三是持续在履行职责上下功夫。**强化对信访工作考核考评，督查各责任单位认真履行职责，构建信访事项追责倒查工作机制，对信访工作中发现的领导干部、工作人员违规违纪违法线索，按照有关规定和干部管理权限移交纪检监察和组织人事部门处理，用好信访部门“三项建议”权，同时将处理结果按规定及时反馈信访人，确保“案结事了”，推动问题解决。